

平利县人民政府

平政任字〔2021〕11号

平利县人民政府 关于徐益忠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直属机构：

县政府决定，任命：

徐益忠同志为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（挂职）。

挂职时间自2021年7月起，挂职期为2年。

平利县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29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纪委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
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中省市驻平各单位。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6月29日
